

公告编号: 2024-078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Table with 3 columns: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 元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总额(%) 增加(%) 说明

2. 负债总额(%) 增加(%) 说明

3. 营业收入(%) 增加(%) 说明

4. 营业成本(%) 增加(%) 说明

5. 销售费用(%) 增加(%) 说明

6. 研发费用(%) 增加(%) 说明

7. 投资收益(%) 增加(%) 说明

8. 其他综合收益(%) 增加(%) 说明

9. 现金流量净额(%) 增加(%) 说明

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增加(%) 说明

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增加(%) 说明

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增加(%) 说明

1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增加(%) 说明

14. 总资产(%) 增加(%) 说明

15. 总负债(%) 增加(%) 说明

16. 营业收入(%) 增加(%) 说明

17. 营业成本(%) 增加(%) 说明

18. 销售费用(%) 增加(%) 说明

19. 研发费用(%) 增加(%) 说明

20. 投资收益(%) 增加(%) 说明

21. 其他综合收益(%) 增加(%) 说明

22. 现金流量净额(%) 增加(%) 说明

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增加(%) 说明

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增加(%) 说明

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增加(%) 说明

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增加(%) 说明

27. 总资产(%) 增加(%) 说明

28. 总负债(%) 增加(%) 说明

29. 营业收入(%) 增加(%) 说明

30. 营业成本(%) 增加(%) 说明

31. 销售费用(%) 增加(%) 说明

32. 研发费用(%) 增加(%) 说明

33. 投资收益(%) 增加(%) 说明

34. 其他综合收益(%) 增加(%) 说明

35. 现金流量净额(%) 增加(%) 说明

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增加(%) 说明

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增加(%) 说明

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增加(%) 说明

3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增加(%) 说明

40. 总资产(%) 增加(%) 说明

41. 总负债(%) 增加(%) 说明

42. 营业收入(%) 增加(%) 说明

43. 营业成本(%) 增加(%) 说明

44. 销售费用(%) 增加(%) 说明

45. 研发费用(%) 增加(%) 说明

46. 投资收益(%) 增加(%) 说明

47. 其他综合收益(%) 增加(%) 说明

48. 现金流量净额(%) 增加(%) 说明

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增加(%) 说明

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增加(%) 说明

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增加(%) 说明

5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增加(%) 说明

53. 总资产(%) 增加(%) 说明

54. 总负债(%) 增加(%) 说明

55. 营业收入(%) 增加(%) 说明

56. 营业成本(%) 增加(%) 说明

57. 销售费用(%) 增加(%) 说明

58. 研发费用(%) 增加(%) 说明

59. 投资收益(%) 增加(%) 说明

60. 其他综合收益(%) 增加(%) 说明

61. 现金流量净额(%) 增加(%) 说明

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增加(%) 说明

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增加(%) 说明

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增加(%) 说明

6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增加(%) 说明

66. 总资产(%) 增加(%) 说明

67. 总负债(%) 增加(%) 说明

68. 营业收入(%) 增加(%) 说明

69. 营业成本(%) 增加(%) 说明

70. 销售费用(%) 增加(%) 说明

71. 研发费用(%) 增加(%) 说明

72. 投资收益(%) 增加(%) 说明

73. 其他综合收益(%) 增加(%) 说明

74. 现金流量净额(%) 增加(%) 说明

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增加(%) 说明

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且不超过6,000万元(均含本数),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3.91元/股(含本数)。

2. 回购股份方案的执行情况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及公司《关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等相关规定,积极推进股份回购事项的实施,并按上述规定在回购期间,每月15日前三个交易日内,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增加百分之一,及时披露了公司股份回购的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937,5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333%,最高成交价为17.9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2.99元/股,已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29,996,885.25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股份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要求。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方案在实施的过程中,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规定,在回购期间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1. 收购安德福能源发展 2%股权 公司于2023年9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江苏安德福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人民币500万元现金受让自然人陈伟持有的江苏安德福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德福能源发展”)12%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购江苏安德福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

截至2024年1月10日,安德福能源发展已完成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已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全部工商变更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合计持有安德福能源发展51%股权,安德福能源发展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购江苏安德福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股权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2. 以控股子公司股权作为对安德福能源科技的出资 公司于2024年3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控股子公司股权作为对安德福能源科技有限出资产生的议案》,为优化股权结构,整合安德福能源供应链资源,安德福能源发展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控股子公司股权作为对安德福能源科技有限出资产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截至2024年3月30日,公司已全部完成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4年3月28日出具《江苏安德福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24]0002号),对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通过安德福能源科技间接持有安德福能源供应链、安德福能源发展各48.55%股权,安德福能源供应链、安德福能源发展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控股子公司股权作为对安德福能源科技有限出资产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一、合并财务报表 编制单位: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31日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合并报表实现的净利润为:无。

法定代表人:李桃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隋晋

单位:元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其他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处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等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等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1. 股本

2. 其他权益工具

3. 资本公积

4. 盈余公积

5. 未分配利润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数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合并报表实现的净利润为:无。

法定代表人:李桃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隋晋

单位:元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其他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处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等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等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334.30万元,其中为安德福能源供应链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233.30万元,为安德福能源发展的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36.00万元,为安德福能源供应链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4,565.00万元。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

本次公司提供关联担保额度,以公司所持安德福能源科技股权比例有限,安德福能源科技其他股东方自行承担担保责任,担保比例不超过安德福能源科技股权比例范围内担保或反担保。本次关联担保的担保期限为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该关联担保额度在上述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担保额度以及股权比例范围内签订担保协议等法律文件并办理其他担保手续,公司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三) 关联担保事项 1. 关联担保事项

2. 关联担保事项

3. 关联担保事项

4. 关联担保事项

5. 关联担保事项

6. 关联担保事项

7. 关联担保事项

8. 关联担保事项

9. 关联担保事项

10. 关联担保事项

11. 关联担保事项

12. 关联担保事项

13. 关联担保事项

14. 关联担保事项